

不知道你是否留意、看过建行发出的这个消息：存量个人住房贷款的定价基准转换从2020年3月1日开始，原则上至2020年8月31日结束。如果你有此需要却还未办理，那机会来了。下面就为你讲解一下操作渠道和方法：

建行房贷利率转换怎么操作

【1】手机银行

登录手机银行—通过“贷款—房贷利率转换”菜单—选择“LPR+浮动利率”或“固定利率”进行办理。

【2】网上银行

登录个人网银—通过“贷款服务—房贷利率转换—查询结果列表”菜单—查看符合办理条件的贷款—若贷款办理状态为“未办理”—点击“申请调整”选择“LPR+浮动利率”或“固定利率”进行办理。

【3】线下/网点智慧柜员机

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至全国任一网点或个贷中心办理—详情可直接咨询银行/工作人员。(网点智慧柜员机仅支持二代身份证，柜台及个贷中心支持各类有效身份证件。)

温馨提示：①定价基准只能转换一次，转换之后不能再次转换。②有共借情况的贷款，借款人可以选择手机银行、网银、智慧柜员机渠道交叉申请(个贷中心和网点高低柜不能交叉受理)。